2024年沈丘县农业生产

社会化服务合同

（一标段）

2024年沈丘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合同

甲方：沈丘县农业农村局（购买全程服务的主体）

乙方：河南顶收农资有限公司（服务组织）

2024年沈丘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按照服务组织应具备的条件和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沈丘县财政局、沈丘县农业农村局通过政府采购程序，河南顶收农资有限公司被确定为项目服务组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24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沈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丘县2024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沈政办〔2024〕3号）精神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乙方按中标文件的要求，为服务对象提供对项目区2024年秋季玉米生产过程中的玉米种肥机械同播、生长期病虫害绿色防控(大喇叭口期病虫害防治、扬花授粉期病虫害防治及叶面肥喷施)、机械收获等关键和薄弱环节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二、服务技术标准

乙方所提供服务应符合国家及地方行业现行标准规定。

（一）服务各环节技术要求

1.种肥机械同播质量要求：①适期播种。麦收后力争早播，6月15日之前播种完毕。②合理密植。根据品种特征特性，按要求播

量4500-5000粒/亩，在此范围内，肥田宜少，瘦田宜多。③播种方式。采用种肥同播精量播种机播种，播深控制在以3-4厘米最佳，最深不超过5厘米，一次性完成施肥、播种、镇压等全部工序，玉米分布均匀，无缺苗、疙瘩苗现象。

2.玉米肥料营养选择要求：依据国家减肥增效、提升地力、环保生态、保护耕地的方针，本项目复合肥必须满足改良土壤、高效节肥的要求，以缓控释肥玉米专用肥为主，氮磷钾总养分含量≥40%，亩用量不低于50公斤。

3.玉米病虫害绿色防控要求：第一遍药（玉米3-5叶期），用以除草、防病治虫；第二遍药（玉米6-8叶展开叶期），以玉米控旺、防病治虫为主；第三遍药（玉米大喇叭口期）：以防病治虫为主，同时，进行叶面肥喷施。要求：第一遍药以自走式打药机喷施为主，亩用药液量不低于15升。第二遍和第三遍药以无人机飞防喷施为主，亩用药液量不低于1.5升。

4.玉米机械收获要求：提供玉米机械收获服务，做到适时晚收，确保玉米产量。

（二）作业周期

乙方要在每个服务环节规定时间内完成服务作业量，因风雨、干旱等恶劣天气引起的达不到作业条件的情况下可适当调整。

（三）技术指导服务要求

服务组织提供玉米生产全程技术指导服务，技术指导服务不得低于5次。服务组织要确保优质优量完成各服务环节项目任务，每个服务环节均要留存影像档案资料。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玉米种肥机械同播、生长期病虫害绿色防控、大喇叭口期病虫害防治、扬花授粉期病虫害防治及页面肥喷施、机械收获的服务补助费为总服务费（即总投入资金量）的29.5%，每亩补助人民币89.80元，服务面积20000亩，总补助费用人民币1796000元（大写：壹佰柒拾玖万陆仟元整）。服务大户面积不超过8000亩，服务小农户面积不低于12000亩。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服务过程中的实施作业面积结算服务费用。

四、结算方式

玉米种植种、防、收等各个服务环节完成后，服务组织分环节填写《作业单》及《汇总表》，经服务对象签字盖章（摁手印）认可。各乡镇（街道）组织乡镇（街道）、村组相关人员对服务组织实际完成的作业量、服务效果等情况进行核实验收，并及时在该项目村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制作《阶段验收表》和《验收汇总表》，并由项目覆盖村及乡镇（街道）签字盖章。县农业农村局会同县财政局对项目实施情况组织专家验收，对每个服务环节的服务面积、服务质量进行核验，出具《验收报告》。服务组织携经服务对象所在村委、乡镇（街道）人民政府盖章确认的相关证明资料及验收合格的有关资料到财政部门报账，财政部门对资料的合规性进行审核，无异议后。按照验收完成实际作业量进行服务补助，资金由县财政局按程序直接拨付给乙方。

五、甲乙双方需配合事宜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依据甲方提供服务作业面积和标准将所需物品提供到位。

（一）乙方将农业机械、肥料、农药等物资配送到合同约定服务作业地点。甲方如发现货物数量、规格、质量不合规定，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须于知晓情况后 3 日内予以更换、增补。

（二）乙方在实施完成后需提供实际的作业面积，并形成表格由被服务农户签字、村委会签字盖章、乡镇办政府主要领导签字盖章，作业完成后交甲方存档备查。

（三）自筹资金与结款。被服务对象自筹资金部分由乙方负责按作业面积据实收取，并开具收据存档。

六、甲乙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将按照中标文件及《沈丘县2024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组织实施方案》要求的服务作业面积提供给乙方。

（二）乙方要按合同要求准时到服务地点开展服务。

（三）乙方要保证投入作业的机械技术状态良好，在全程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作业，确保安全生产，如果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

（四）乙方应按照农技农艺要求保证作业质量，作业质量应当符合国家或地方标准要求。无国家和地方标准的作业项目，可结合当地实际，由甲方当场示范作业标准，或由双方协商确定作业标准如下：按招标文件要求。

（五）如果乙方在完成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后，没有达到服务预期目标，甲方有权利及时告知乙方，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避免给服务农户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如果因乙方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不当为农户造成减产受灾损失，由乙方负赔偿责任。

（六）乙方必须在合同约定的耕地上使用乙方所提供的农用物资（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要求的农用物资），不得出现擅自改换产品，减少用量的行为。

（七）甲方有权力在乙方知情的情况下进行肥料、农药的抽检鉴定工作，抽鉴时须甲乙双方同时到场。

（八）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各环节服务要求进行服务及田间管理指导，记载作业过程，影像资料需显示服务地点、服务时间。

（九）乙方在实施服务作业前须将每一批次所使用的农资，随机取样密封送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备案，并对所送样品与服务作业使用农资真实性负责。

（十）甲方安排有关部门和人员随机对乙方服务作业情况进行抽查，如发现虚假、减少作业量等情况的，甲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采取措施。

七、合同服务时间

2024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止。

八、违约责任

（一）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履行、不当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由于乙方的任何失误，给甲方及农户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服务资格，乙方还要对农户的损失承担责任。

（二）任何一方变更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负赔偿责任。

九、其他事宜

（一）乙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应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责任。

（二）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可向人民法院诉讼。

（三）本合同一式四份，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指引

甲　　方：（公章）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公章）河南顶收农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张志远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3939412556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丘支行

银行帐号：16576101040009938

2024年 5月 9日　　2024年 5月 9日

附件：

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指引

<table>
<tr><td>托管服务事项</td><td>具体内容</td><td>约定标准
（由甲乙双方协商约定）</td><td>肥料名称及规格、机械规格、
农药名称及数量</td></tr>
<tr><td rowspan="2">种植</td><td>肥料供应、播种</td><td>选择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复合肥料，氮、磷、钾含量不低于40%，亩施底肥50千克。采用机械播种，播深以4-6厘米最佳。</td><td rowspan="2">肥料名称：三宁30-5-5
规格：40kg/袋，
数量:1000吨
玉米播种机为：河北农哈哈播种机50辆</td></tr>
<tr><td>作业效果</td><td>播种均匀，出苗整齐，密度合理、实现减肥增效。</td></tr>
<tr><td rowspan="3">田间管理</td><td>作业要求</td><td>提供苗期除草，病虫害防治作业服务，含植保机械作业服务。</td><td rowspan="3"><table><tr><th>名称</th><th>规格</th><th>数量</th></tr><tr><td>烟·莠去津可分散油悬浮剂</td><td>150ml/瓶</td><td>3000升</td></tr><tr><td>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微乳剂</td><td>1000ml/瓶</td><td>800升</td></tr><tr><td>甲维·虫螨腈悬浮剂</td><td>1000ml/瓶</td><td>600kg</td></tr><tr><td>吡唑醚菌酯悬浮剂</td><td>1000ml/瓶</td><td>400kg</td></tr><tr><td>芸苔素内酯</td><td>500ml/瓶</td><td>200kg</td></tr><tr><td>甲维·茚虫威悬浮剂</td><td>1000ml/瓶</td><td>600kg</td></tr><tr><td>戊唑·咪鲜胺水剂</td><td>1000ml/瓶</td><td>800kg</td></tr><tr><td>磷酸二氢钾</td><td>25kg/袋</td><td>1000kg</td></tr></table>玉米施药机械大疆无人机XPA20/自走式打药机3WPZ-700，共10台</td></tr>
<tr><td>作业效果</td><td>生长期病虫害绿色防控(大喇叭口期病虫害防治、扬花授粉期病虫害防治及叶面肥喷施)</td></tr>
<tr><td rowspan="2">收获</td><td>作业要求</td><td>玉米机械收获，做到适时晚收</td><td rowspan="2">玉米收获机械为四连带型号JF-2D/JF-3B/JF-4D/JF-5B，共30台</td></tr>
<tr><td>作业效果</td><td>确保玉米产量</td></tr>
</table>

注：本《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指引》附于《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合同》之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